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辞职及 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吴庆丰先生的辞职报告。由于公司工作调整，吴庆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庆丰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庆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6,514,400股，吴庆丰先生在辞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后仍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吴庆丰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本公司及董事会对吴庆丰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19年12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李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张弘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弘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李楠先生、张弘伟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附件：

李楠先生简历：中国国籍，出生于1984年6月，毕业于英国牛津布鲁克斯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4年8月，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2014年9月至2017年5月，任恒芯中国控股有限公司（HK08046）执行董事；2016年1月至2019年11月，任北京恒心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弘伟先生简历：中国国籍，出生于1982年8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中国管理会计师。2009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2012年1月至2014年1月任大连华阳密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3月至2019年9月先后担任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助理总裁、总部财务机构负责人、总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山东鑫能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石大节能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易维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植企业集团财务管理中心财务总监。

张弘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